

7.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盐城市公安局（单位名称）的盐城市公安局刑警支队刑事技术检验鉴定设备采购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实时频谱分析工作站（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合肥新普仪测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30人，营业收入为9266万元，资产总额为5001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射频信号源（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447人，营业收入为67053万元，资产总额为326568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 信号屏蔽箱（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东莞市酷高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30人，营业收入为2000万元，资产总额为10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 直流电源（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447人，营业收入为67053万元，资产总额为326568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5. 示波器（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447人，营业

收入为 67053 万元，资产总额为 326568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6. 防磁防静电柜（标的名称），属于 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 北京智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9 人，营业收入为 3445.77 万元，资产总额为 4439.36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7. 多功能物证翻拍台（标的名称），属于 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 北京布兰特警用装备有限责任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13 人，营业收入为 262 万元，资产总额为 396 万元，属于 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8. 扫描仪（标的名称），属于 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 北京智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9 人，营业收入为 3445.77 万元，资产总额为 4439.36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9. 其他（窃听窃照器材拆解工具、连接数据线）（标的名称），属于 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 北京智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9 人，营业收入为 3445.77 万元，资产总额为 4439.36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盖公章）：北京智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12 月 16 日

